**上海市普通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管理办法**

**（征求意见稿 2015.3.27）**

根据《上海市普通高中学生综合素质实施办法（试行）》和《上海市普通高中学生综合素质纪实报告》（以下简称《纪实报告》），结合上海市普通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信息管理系统）的应用，为科学实施市、区县和高中学校三级管理制度，规范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的录入和使用，保障信息的真实性，特制订本办法。

**一、市级管理**

**（一）组织管理**

1. 市教委成立中小学生综合素质评价领导小组，主要由基础教育处、德育处、体卫艺科处、学生处、市电教馆、市教科院、市教委教研室、市教育考试院、市校外联办等部门（单位）组成，市教委分管副主任任组长。市领导小组负责协调和落实全市层面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的组织、实施、管理和监督。领导小组秘书处设在基础教育处，协调日常事务。

2. 市领导小组实行例会制度。例会一般每季度召开一次，听取各有关处室（部门）推进综合素质评价的有关工作情况。根据工作需要，还可不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综合素质评价推进过程中的重大事项。

3. 各相关处室（部门）根据各自职责分工管理《纪实报告》的相关信息记录工作。基础教育处负责“修习课程与学业成绩”、“研究性学习专题报告”以及“学校特色指标”的记录管理；德育处牵头负责“品德发展与公民素养”的记录管理；体卫艺科处牵头负责“身心健康与艺术素养”以及“参加科技活动、取得创造发明、专利情况”的记录管理；学生处负责高校使用学生综合素质信息的管理。

**（二）主要任务**

**1.指导区县**

市教委负责对区（县）教育局和直属高中学校的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的指导、监督和检查。

——指导区（县）建立中小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协调和落实区（县）的综合素质评价工作。

——指导区（县）成立校外联和校外联办，负责遴选、审核、管理和考核可供学生社会实践的区（县）级社会机构（包括社会场馆、实践基地和学生社区指导站（点），下同）。

——对区（县）实施综合素质评价的相关内容进行系统培训。

——协调处理区（县）在实施综合素质评价工作中提出的问题。

——不定期抽查区（县）和直属高中学校的综合素质评价工作并进行年度考核。

**2.系统维护**

基础教育处负责对“修习课程与学业成绩”中学生“获得市级及以上奖励或证书”（详见附件1）的信息进行审核、公示和导入。

体卫艺科处协调市学生活动管理中心、市学生体协联合秘书处、市青少年训练管理中心、市校园足球联盟秘书处等相关单位成立工作小组，负责对各部门承办或对口联系的比赛项目和比赛成绩进行审核、公示和导入。纳入信息管理系统的体育比赛项目、艺术活动项目和科技活动分别见附件2、3、4。

德育处牵头协调学生社会实践活动信息的录入和管理。市校外联办指导和完善学生综合素质校外实践评价数据库，依托博雅网全面记录学生校外实践活动情况，并提供经审核认定的社会机构录入信息，其中志愿服务（公益劳动）情况可直接导入信息管理系统中的“品德发展与公民素养”等模块，导入前需由博雅网公示7个工作日。

市教育考试院中招办负责在相关科目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结束后，统一将学生成绩导入信息管理系统。

市学生体质健康监测中心负责将学生《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成绩数据导入信息管理系统。

市电教馆负责信息管理系统的开发和维护，保证数据正常运行维护（数据导入、导出），及时响应区（县）和学校对系统提出的问题和各种合理需求；负责与博雅网和健生公司（负责电子学生证读卡数据库管理）的技术协调，确保数据真实、完整、准确。建立相关数据维护机制，组织开展相关业务培训。负责从学生学籍信息库将学生有关基本信息统一导入信息管理系统。

**3.推进使用**

**推进高校使用**。学生处负责制定高校使用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的办法并提前公示，指导和协调高校科学规范使用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信息，协调处理高校在使用信息中产生的问题，确保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信息使用的公开、公平、公正。

**推进普通高中使用**。基础教育处、德育处、体卫艺科处负责指导区（县）相关职能部门和直属高中学校使用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信息，促进高中学校开展素质教育和学生生涯指导。

**4.审核监督**

**进入信息管理系统的资格审核。**基础教育处负责审定市级及以上奖励或证书项目，并对直属高中学校的“研究性学习专题报告”和“学校特色指标”的录入申请进行审核、备案；德育处负责审核可供学生社会实践的市级社会机构的资格，审核认定先进个人荣誉称号与违纪违规类型；体卫艺科处牵头审定体育比赛项目、体育特长项目、艺术活动项目、市级学生艺术团队、科技活动项目等。未经审核认定的内容不能录入或导入信息管理系统。

**录入信息管理系统的信息审核**。基教处、德育处、体卫艺科处分别负责审核市级及以上奖励或证书，市级先进个人荣誉称号、违纪违规情况，以及体育比赛项目、体育特长项目、艺术活动项目、市级学生艺术团队、科技活动项目中导入信息的准确性；市电教馆、博雅网、市教育考试院中招办等分别审核学生基本信息、志愿服务（公益劳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中导入信息的准确性。

**建立信誉等级评定制度。**市领导小组负责管理高中学校的信誉等级评定工作，各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受理和核实举报投诉并提出处理意见，提交市领导小组决定。德育处和市校外联办负责评定市校外联成员单位及其认定的市级社会机构的信誉等级，以及这些机构指导学生研究性学习的教师的信誉等级。所有机构和个人的信誉等级评定采用等级倒扣的形式，一年评定一次，信誉等级一旦下调将保持一年不变。如果一年内被下调信誉等级的机构或个人无不良记录，恢复到下调前的信誉等级。下调信誉等级的高中学校和社会机构将受到内部警告，连续两年被下调信誉等级的学校和社会机构将通报批评。

**受理举报投诉。**市领导小组受理区（县）未能解决的举报投诉、针对市教委直属高中的举报投诉和由市级层面统一导入信息管理系统的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的投诉，并按要求进行查处。针对高校使用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的举报投诉由学生处受理后交纪检部门按专门规定处理。

**二、区（县）管理**

**（一）组织管理**

1.区（县）教育局要成立由相关职能部门、信息中心、区（县）校外联办等部门（单位）组成的区（县）学生综合素质评价领导小组和工作组,负责协调和落实本区（县）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的组织、实施、管理和监督。

2.建立区（县）综合素质评价工作例会制度，由教育局各相关职能部门定期召开例会，落实综合素质评价管理工作。

3.区（县）要建立健全青少年学生校外教育联席会议制度（以下简称“校外联”），成立区（县）校外联办公室，统筹协调区域资源，遴选确定学生参加志愿服务（公益劳动）的社会机构，制定相应的管理办法。

**（二）主要任务**

**1.指导高中**

区（县）教育局负责对所属高中学校的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的指导、监督和检查。

——指导高中学校建立综合素质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协调和落实学校综合素质评价具体工作。

——指导高中学校成立“研究性学习专家委员会”，开展学生研究性学习专题报告的真实性认定工作。

——指导高中学校制定“学校特色指标”评价记录管理办法，开展学生在特色指标上的表现评定工作。

——对高中学校实施综合素质评价的相关内容进行系统培训。

——协调处理高中学校在实施综合素质评价工作中提出的问题。

——不定期抽查高中学校的综合素质评价工作并进行年度考核。

**2.系统维护**

区（县）教育局可根据本区（县）的特点和需要，建立区（县）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数据库，在保证数据库与信息管理系统对接的基础上，增加体现本区（县）特色的评价记录内容。

对应市教委的各相关职能部门，区（县）教育局各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区（县）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的维护，确保高中学校上报的综合素质评价信息和由区（县）上报市教委的信息真实准确。

**3. 推进使用**

区（县）教育局各相关职能部门负责指导所属高中学校使用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信息，促进高中学校开展素质教育和学生生涯辅导。

4．**监督保障**

区（县）教育局各相关职能部门配合市教委各相关职能部门对所辖高中学校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进行指导、管理和监督，督促高中学校按时、规范上报经审核的信息。若发现学生和学校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应立即督促学校更正虚假信息，情节严重者在本区（县）内通报批评。

区（县）校外联办负责本区（县）内涉及学生志愿服务（公益劳动）的社会机构的资质审核，以及本区（县）社会机构的管理和信誉等级评定，并报市校外联办备案。区（县）教育局负责监督所辖高中学校在综合素质评价工作中的诚信表现，并予以信誉等级评定。

区（县）教育局负责对所辖高中学校的“研究性学习专题报告”和“学校特色指标”的录入申请进行审核，并报市教委备案。

区（县）教育局负责受理所辖高中学校未能解决或针对所辖高中学校的举报投诉，举报投诉内容经核实，相关学校须及时更正；若是学生弄虚作假，应上报市教委处理；若是学校弄虚作假，下调学校信誉等级并上报市教委。

1. **高中学校管理**

**（一）组织管理**

1.成立学校综合素质评价领导小组，由校长牵头，教务处、德育处（政教处）行政人员，教师、学生和家长代表等组成，负责制定本校综合素质评价实施办法，包括操作方案和管理制度，并在全校公示。

2.成立学校“研究性学习专家委员会”（以下简称专家委员会），负责制定学生“研究性学习专题报告”的审核办法，对学生提交的“研究性学习专题报告”及其佐证材料的真实性进行审核认定。

3.成立学校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组，落实信息审核、公示、录入（包括输入、核对、上报三个环节）、维护和管理等相关工作。

4.建立多种形式的社会实践活动沟通协调机制，确保社会实践活动安全、科学、合理。学校要结合学生实际需求，系统梳理社会实践资源，主动对接社区、社会机构为学生志愿服务（公益劳动）提供机会，建立学生社会实践的双向签约制度；学校团组织要制定本校学生参加志愿服务（公益劳动）等社会实践活动的计划，建立专兼职相结合的指导学生参加志愿服务（公益劳动）等社会实践活动的导师队伍，做好本校学生社会实践工作的指导和组织工作，有序组织学生以团支部或团小组为单位开展集体性的志愿服务（公益劳动）。

**（二）主要任务**

**1.指导学生**

班主任或学校指定相关教师要指导学生填报“自我介绍”和“研究性学习专题报告”的内容。

——根据《上海市中小学生成长记录册》的要求，指导学生按时、客观、真实地记录学习和成长经历。

——指导学生在每学期末整理、遴选用于撰写自我介绍的材料；在高中毕业前再次遴选高中三年积累的典型事例，用于撰写自我介绍。

——指导学生在高三第一学期遴选“研究性学习专题报告”。

**2.系统维护**

学生军事训练、农村社会实践、国防、民防活动、党团活动结束后，学校及时记录学生参加活动的情况，并在规定时间内录入信息管理系统。在规定时间内，学校将学生最近学期/学年获得的先进个人荣誉称号（具体见附件5）及时录入信息管理系统。违纪违规情况和是否有犯罪记录一律在高三最后一个学期由学校德育处（政教处）进行统一录入。但对受警告、严重警告、记过、留校察看处分的学生，在受处分一学期后确有悔改表现，学校或区（县）教育行政部门可按有关规定和程序解除其处分。

每学期末，高中学校应及时将学生本学期基础型课程学期成绩原始分、学生修习的拓展型课程科目及其相应的总学时录入信息管理系统。

研究型课程主要记录学生高中期间的参与的研究性学习活动经历，包括修习学校开设的研究型课程及课内参与的课题或项目，也包括在学校研究型课程之外参与各类调查研究课题或实践项目等。其中，在学校研究型课程内参与的课题或项目不单列，只需列出课程名称，学生参与研究型课程之外的各类调查研究课题或实践项目需单列课题或项目名称，且必须在《上海市学生成长记录册》中有记载，由学生本人提出申请，并附课题或项目指导教师（非本校的教师需写明所在单位、职务和联系电话）证明，由专家委员会审核后进行公示。公示后无异议的，再由学校录入信息管理系统。研究型课程一般每学年录入一至两次，由学校根据本校实际确定在每学年末或每学期末进行录入。

学校专家委员会对学生提交的“研究性学习专题报告”及其佐证材料的真实性进行审核认定。指导教师（包括校内外教师或专家）要撰写对代表作的简要评语，保证评语的客观性。高三第一学期末，学校完成研究性学习专题报告的审核、公示和录入工作。

需要申请录入“学校特色指标”的高中学校，由学校综合素质评价领导小组负责制定本校特色指标操作办法，作为本校综合素质评价具体实施办法的一部分。操作办法应包括学校特色指标名称、指标的含义，指标的表现性评价标准，学生表现记录与评价办法，评价人员与程序，评价工作的组织管理等。若无特色指标，则不需申请录入权限。学生“学校特色指标”表现由学校在高三规定时间内根据操作办法评定，学校公示学生表现等第，公示无异议后录入信息管理系统。

综合素质评价学校记录管理工作一览表详见附件6。

**3.推进使用**

引导学生开展自我评价并进行自我调整和自主管理，促进教师开展学生成长过程指导和生涯辅导，帮助学生确定个人发展目标，实现全面而有个性的发展。

深入系统地分析、利用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组织开展各种素质教育活动，促进学校形成人才培养的特色。

**4.审核监督**

所有由学校录入的信息（涉及个人隐私的信息除外）必须在校内公示。学校拟录入的信息经学校审核或评定后需在校内公示（一般7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的，由学校统一录入信息管理系统。信息管理系统自动生成的《纪实报告》，经学生确认后在本校公示（涉及个人隐私的信息除外）。公示无异议后，由学生本人签字，再经班主任和校长签字以及高中学校盖章后存档。

在公示期内，学校接受本校家长和学生对相关学生的综合素质评价材料的质询与投诉，若查实信息有误，学校需更正并重新审核相关内容。

附件：1. 建议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的学科类奖励或证书项目

2. 建议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的体育比赛项目

3. 建议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的艺术比赛

4. 建议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的科技比赛

5. 个人荣誉称号、违纪违规类型

6. 学校记录管理工作一览表

**请体卫艺科处补充：参加国防、民防相关项目，市级以上奖项清单。另外考虑一个问题：体育比赛、艺术活动、科技活动项目和专利等，根据目前体卫艺科处设计的方案，市级以上奖励仍然需要学校填报再层层审核，过于繁琐。考虑到只需填报市级及以上的奖励，建议由主管部门提供获奖名单和获奖学生学籍号，然后统一导入系统。**

**请德育处补充：党团活动说明**

附件1：

**建议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的**

**学科类奖励或证书项目**

|  |  |  |
| --- | --- | --- |
| **类型** | **序号** | **竞赛名称** |
| 国家级竞赛 | 1 | 全国高中数学联赛 |
| 2 | 中国数学奥林匹克 |
| 3 | 全国中学生物理竞赛决赛 |
| 4 | 中国化学奥林匹克 |
| 5 | 全国青少年信息学奥林匹克联赛 |
| 6 | 全国青少年信息学奥林匹克竞赛 |
| 7 | 全国中学生生物学联赛 |
| 8 | 全国中学生生物学竞赛 |
| 市级竞赛 | 9 | 上海市中学生时政知识大赛 |
| 10 | 上海市中学生作文竞赛 |
| 11 | 中学生古诗文阅读大赛 |
| 12 | 全国高中数学联赛（上海赛区） |
| 13 | 上海市中学生数学竞赛（高二、高三竞赛项目） |
| 14 | 上海市中学生英语竞赛（高三竞赛项目） |
| 15 | 全国中学生物理竞赛（上海赛区） |
| 16 | 上海市中学生物理竞赛（高一物理竞赛，高二物理团体对抗赛，高三物理竞赛） |
| 17 | 上海市高中学生化学竞赛 |
| 18 | 全国中学生生物学联赛（上海赛区） |
| 19 | 上海市高中生生物学竞赛 |
| 20 | 上海市中学信息科技竞赛 |
| 21 | 上海市中学生劳动技术竞赛 |

附件2：

**建议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的体育比赛项目**

|  |  |  |  |
| --- | --- | --- | --- |
| **类 别** | **序号** | **竞赛名称** | **备 注** |
| 重大国际体育比赛、全国性体育比赛 |  | 奥运会、亚运会、全运会以及世界锦标赛、全国锦标赛等 | 由市体育局竞体处提供清单 |
| 国家级学生体育比赛 | 1 | 全国学生运动会 |  |
| 2 | 各类中学生体育锦标赛 | 以教育部学生体协联合秘书处下发的年度竞赛计划为准 |
| 市体育局、市教委共同认定的市级青少年竞赛 | 3 | 上海市运动会 | 综合性 |
| 4 | 上海市冰壶锦标赛 |  |
| 5 | 上海市射击锦标赛 |  |
| 6 | 上海市射击冠军赛 |  |
| 7 | 上海市射箭锦标赛 |  |
| 8 | 上海市射箭冠军赛 |  |
| 9 | 上海市青少年自行车锦标赛 |  |
| 10 | 上海市青少年击剑锦标赛 |  |
| 11 | 上海市中小学生击剑冠军赛 |  |
| 12 | 上海市青少年现代五项锦标赛 |  |
| 13 | 上海市青少年马术锦标赛 |  |
| 14 | 上海市青少年帆船锦标赛 |  |
| 15 | 上海市青少年帆船冠军赛 |  |
| 16 | 上海市青少年帆板锦标赛 |  |
| 17 | 上海市青少年帆板冠军赛 |  |
| 18 | 上海市青少年赛艇锦标赛 |  |
| 19 | 上海市青少年皮划艇锦标赛 |  |
| 20 | 上海市青少年举重锦标赛 |  |
| 21 | 上海市青少年柔道锦标赛 |  |
| 22 | 上海市青少年国际式摔跤锦标赛 |  |
| 23 | 上海市青少年拳击锦标赛 |  |
| 24 | 上海市青少年田径锦标赛 |  |
| 25 | 上海市中学生田径冠军赛 |  |
| 26 | 上海市青少年游泳锦标赛 |  |
| 27 | “民立杯”上海市中小学生游泳冠军赛 |  |
| 28 | 上海市少年儿童跳水锦标赛 |  |
| 29 | 上海市青少年水球锦标赛 |  |
| 30 | 上海市花样游泳锦标赛 |  |
| 31 | 上海市少年儿童体操锦标赛 |  |
| 32 | 上海市青少年艺术体操锦标赛 |  |
| 33 | 上海市青少年蹦床锦标赛 |  |
| 34 | 上海市青少年手球锦标赛 |  |
| 35 | 上海市青少年女子曲棍球锦标赛 |  |
| 36 | 上海市青少年棒球锦标赛 |  |
| 37 | 上海市青少年垒球锦标赛 |  |
| 38 | 上海市青少年足球锦标赛 |  |
| 39 | 上海市校园足球联盟杯赛 |  |
| 40 | 上海市中小学生篮球锦标赛 |  |
| 41 | 上海市青少年篮球比赛 |  |
| 42 | 上海市青少年排球锦标赛 |  |
| 43 | 上海市青少年沙滩排球锦标赛 |  |
| 44 | 上海市青少年乒乓球锦标赛 |  |
| 45 | 上海市中小学生乒乓球冠军赛 |  |
| 46 | 上海市青少年羽毛球锦标赛 |  |
| 47 | 上海市青少年网球锦标赛 |  |
| 48 | 上海市青少年体育十项系列赛网球排名赛总决赛 |  |
| 49 | 上海市青少年高尔夫球锦标赛 |  |
| 50 | 上海市武术（套路）锦标赛 |  |
| 51 | 上海市武术（散打）锦标赛 |  |
| 52 | 上海市青少年跆拳道锦标赛 |  |
| 市教委认定的体育活动或比赛 | 53 | 上海市学生运动会 |  |
| 54 | 上海市中学生常规比赛 |  |
| 55 | 上海市校园足球联盟联赛、杯赛 |  |

附件3：

**建议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的艺术比赛**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序号 | 比赛名称 | 备注 |
| 国家级学生艺术比赛 | 1 | 全国中小学生艺术展演 |  |
| 市教委主办或认可的市级艺术比赛 | 2 | 上海市中小学艺术展演活动 |  |
| 3 | 上海市学生音乐节 |  |
| 4 | 上海市学生舞蹈节 |  |
| 5 | 上海市学生戏剧节 |  |
| 6 | 上海市学生艺术设计展 |  |
| 7 | 上海国际艺术节 |  |
| 8 | 上海之春国际音乐节新人新作比赛 |  |
| 9 | 夏季音乐节 |  |
| 10 | 上海市学生艺术单项比赛 |  |
| 11 | 学生书法绘画比赛 |  |

**附件4：**

**建议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的科技比赛**

|  |  |  |  |
| --- | --- | --- | --- |
| 类 别 | 序号 | 竞赛名称 | 备 注 |
| 重大国际性青少年科技竞赛 | 1 | 国际信息学奥林匹克（IOI）选拔赛暨精英赛 | 青少年信息学国际顶级赛事 |
| 2 | RoboCup青少年世界杯 | 世界机器人顶级赛事，全自控机器人竞赛，包括足球、舞蹈、搜救等项目 |
| 3 | OM世界头脑奥林匹克活动 | 创新思维国际竞赛 |
| 4 | DI全球总决赛 | 创新思维国际竞赛 |
| 由教育部主办或与其他部委共同主办的全国性青少年科技竞赛 | 5 | 全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 | 中国科协、教育部等主办 |
| 6 | 全国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 | 中国科协、教育部等主办 |
| 7 | 全国信息学奥林匹克竞赛 | 青少年信息学全国赛事 |
| 8 | 全国青少年信息学奥林匹克联赛 | 青少年信息学全国赛事 |
| 9 | RoboCup青少年世界杯中国赛 | 世界机器人顶级赛事中国赛 |
| 10 | OM世界头脑奥林匹克活动中国区比赛 | 市教委备案竞赛，OM全国赛 |
| 11 | DI国际邀请赛 | DI全国赛 |
| 12 | 全国青少年航空航天模型锦标赛 | 国家体育总局、教育部、中国科协等主办 |
| 13 | 全国青少年航海模型锦标赛 | 国家体育总局、教育部、中国科协等主办 |
| 14 | 全国青少年建筑模型锦标赛 | 国家体育总局、教育部、中国科协等主办 |
| 15 | 全国青少年车辆模型锦标赛 | 国家体育总局、教育部、中国科协等主办 |
| 16 | 全国青少年电子制作锦标赛 | 国家体育总局、教育部、中国科协等主办 |
| 17 | 全国青少年无线电通信锦标赛 | 国家体育总局、教育部、中国科协等主办 |
| 18 | 全国青少年无线电测向锦标赛 | 国家体育总局、教育部、中国科协等主办 |
| 由市教委主办或认可的市级青少年科技竞赛 | 19 | 上海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 | 市科协牵头主办 |
| 20 | 上海市百万青少年争创“明日科技之星”评选活动 | 市科委牵头主办，原加分竞赛 |
| 21 | 全国中学生信息学奥林匹克联赛上海地区竞赛 | 原加分竞赛 |
| 22 | 上海市青少年计算机应用操作竞赛 | 原加分竞赛 |
| 23 | 上海市中学生数学知识应用竞赛 | 原加分竞赛 |
| 24 | 上海市青少年物理实验竞赛 | 原加分竞赛 |
| 25 | 上海市青少年应用化学与技能竞赛 | 原加分竞赛 |
| 26 | 上海市中学生科普英语竞赛 | 原加分竞赛 |
| 27 | 上海市未来工程师大赛 | 市教委备案竞赛，与上海市科普教育发展基金会联合主办 |
| 28 | RoboCup青少年世界杯中国赛区上海地区选拔活动 | 上海选拔赛 |
| 29 | 上海市青少年机器人知识与实践比赛 | 市教委备案竞赛，包括知识竞赛与机器人竞速、智能机器人等实践项目 |
| 30 | 全国中小学信息技术创新与实践活动上海地区活动 | 上海选拔赛 |
| 31 | 上海市青少年头脑创新思维竞赛（DI）活动 | 市教委备案竞赛，全国赛上海选拔赛 |
| 32 | 上海市青少年科技创意设计评选活动 | 与市科普教育发展基金会联合主办，迄今举办五届，科技创意类设计竞赛 |
| 33 | “国际科学与和平”上海市青少年大赛 | 原加分项目 |
| 34 | 全国中小学电脑制作活动上海赛区 | 有竞赛许可证 |
| 35 | 上海市青少年“未来之星”科普知识、创新模型大赛 | 有竞赛许可证 |
| 36 | 上海市青少年科学研究院小研究员活动 | 科技创新后备人才培养活动 |

**附件5：**

**个人荣誉称号、违纪违规类型**

1、市、区县、校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1）上海市中等学校（高中、中等职业学校）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荣誉称号；

（2）上海市中小学生“道德实践风尚人物奖（美德少年）”， 其中包括10个类别，即自立自强奖、自尊自爱奖、明礼诚信奖、正值勇敢奖、勤劳节俭奖、尊老爱幼奖、尊师爱学奖、乐于助人奖、尊重自然奖、敬业奉献奖。

（3）区（县）中等学校（高中、中等职业学校）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荣誉称号。

（4）**校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荣誉称号。**

2、违纪违规：

（1）学校处分：一般包括警告、严重警告、记过、留校察看和开除学籍。

（2）违法犯罪，在校期间因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判处刑罚，但学籍仍旧保留的。

**附件6. 学校记录管理工作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高一 | | 高二 | | 高三 | |
| 第一学期末 | 第二学期末 | 第一学期末 | 第二学期末 | 第一学期末 | 第二学期末 |
| 典型事例 | √ | √ | √ | √ | √ |  |
| 自我介绍 |  |  |  |  |  | √ |
| 军事训练 | √ | |  |  |  |  |
| 农村社会实践 |  |  | √ | |  |  |
| 国防、民防活动项目 | √ | √ |  |  |  |  |
| 党团活动 | √ | √ | √ | √ | √ | √ |
| 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 √ | √ | √ | √ | √ | √ |
| 违纪违规 |  |  |  |  |  | √ |
| 是否有犯罪记录 |  |  |  |  |  | √ |
| 基础型课程成绩 | √ | √ | √ | √ | √ |  |
| 拓展型课程 | √ | √ | √ | √ | √ |  |
| 研究型课程 | √ | √ | √ | √ | √ |  |
| 研究性学习专题报告 |  |  |  |  | √ |  |
| 学校特色指标 |  |  |  |  | √ |  |

注：灰色底纹的录入内容为无需公示即可录入信息管理系统的内容，其它内容都需校内公示后录入信息管理系统。

体育、艺术、科技比赛暂时还要学校报。2017年起导入。

建议每个学期开学第一第二个月开放平台录入。高一第二学期初，高二第一学期初……高三第二学期初，高三第二学期末。市里集中导入是什么时候，学校录入由区统筹安排，分段录入。由电教馆设计方案。

公示给学生看的时间规定一个时间段，给7天。